

高雄市立中正高中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
高中第 1 次教學研究會議紀錄—社會領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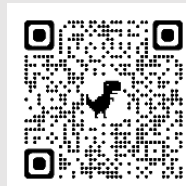
- 一、時間：民國 114 年 9 月 11 日(星期四) 12:10~ 13:15。
- 二、地點：高中社會科研究室
- 三、簽到表：如附件
- 四、主席致詞
- 五、宣導事項：如議程
- 六、會議照片



七、共同討論

1. 公開觀授課：

- (1) 實施時間訂於 10/7 開始，辦理時間請自行規劃，於 9/20(六)前填寫表單（表單連結 <https://forms.gle/hQ6Y3sobCadu2Gmb9> 或掃描右側 QRcode）。教學組彙整後依規定於 9/30(二)前將排定之公開觀課日期公告於學校網頁。
- (2) 請同仁記得於公開觀授課前填寫「共同備課紀錄表」，並於結束後填寫「教學觀察與專業回饋紀錄表」，於一週內繳交紙本或 e-mail 掃描電子檔至教務處教學組。
- (3) 請落實公開觀授課，共備、觀課、議課過程中請關注學生的「學習表現」。



●討論：已宣達。

2. 關於 115 課程計畫：

- (1) 114 學年度三年之各領域授課時數表，請參閱教學組附件 1。
- (2) 請各領域就 114 課程計畫開課項目討論要「延續或修正」，以利送課發會討論。勾選延續者，教學組可協助「調去年度(114 學年)之課程計畫，改為 115 學年課程計畫」，但，只要修正一個地方，就算「修正」。請老師勾選修正，更正完計畫細節後，重新上傳至雲端資料夾。

●討論：

▼請勾選延續或修正：

- (1) 部定必修部分：（請參閱教學組附件 1）

×延續 114 學年度

×修正

(2) 校訂必修部分：(請參閱教學組附件 1、2)

×延續 114 學年

×修正

(3) 多元選修 (請參閱教學組附件 1、2)

×延續 114 學年：與地方的時空對話

×延續 114 學年：法律實務課程

×修正：

✦增開課程：開課年級：高二 開課教師：王清美 課程名稱：影視史學

✦取消課程：_____，取消原因：

(4) 加深加廣選修：(請參閱教學組附件 1、2)

×延續 114 學年

×修正

✦增開課程：開課年級：_____ 開課教師：_____ 課程名稱：_____

✦取消課程：_____，取消原因：

彈性學習時數(增廣/補強)：(請參閱教學組附件 1、2)

×延續 114 學年度

×修正_____

有意願開設[增廣/補強]，科目：_____，開設年級：_____

(5) 探究與實作：(請參閱教學組附件 1、2)

×延續 114 學年度

×修正_____

3. 請各科將撰寫計畫的老師及上課老師填於教學組附件 2，以利邀請老師參與課發會。

●討論：已宣達。

4. 除普通班之課程規劃外，尚有體育班的課程規劃，亦請討論 (體育班課程審查程序：體發會課程小組規劃須先交由體育發展委員會討論，再送課發會)。

●討論：已宣達。

5. 請各領域協助檢視兼授課名冊，確認無誤後請於名冊上簽名；若有錯誤，請直接寫於名冊上。*兼授課名冊請與教學研究會資料夾一併送回教務處。謝謝老師們的協助！

●討論：已完成。

6. 請協助檢視 114-1 段考日程表，若有錯誤請直接寫在日程表上。

●討論：已經在上面修改。

7. 請協助填寫 114 整個學期(上學期+下學期)的各段考、補考、藝能科認知測驗、開學考之命題教師、高中體育班考科調查表。

●討論：已宣達。

8. 為落實段考試題命題審題機制，請各科確實填寫各次段考命題與審題老師，且於每次段考時完成試題檢核表；同時懇請命題教師務必準時交卷。

●討論：已宣達。

9. 修訂「高雄市立中正高級中學導師遴選聘任實施要點」為「高雄市立中正高級中學教師兼任行政職務、導

師聘任要點」，提請討論。

說明：

(1) 成立修訂小組成員 29 人(校務會議提案確定成員名單)

校長、秘書、教務主任、學務主任、總務主任、輔導主任、圖書館主任、主任教官、

人事主任、教師會代表二人、教學組長、訓育組長、生輔組長及各領域(科)主席召集

人)所組成(國中部九人，高中部六人)

(2) 由校長擔任召集人，秘書、人事主任擔任副召集人。

(3) 預定 114 上學期三次段考第一天下午 14:30-16:00 召開會議進行修訂。

(4) 修訂內容初步構想：

① 全校教師均有應聘擔任行政職務及導師之義務

② 遴選程序

階段一：聘任主任(遴選制、積分制)

階段二：聘任組長、特殊事務之職位(遴選制、積分制)

階段三：聘任導師(遴選制、積分制)

階段四：聘任協辦行政(遴選制、積分制)

●討論：

說明：

1. 108 年 6 月 5 日公告之《教師法》第 32 條明定教師義務包含「依有關法令參與學校學術、行政工作及社會教育活動」及「擔任導師」，惟並未包含「擔任行政職務」。
2. 依據法律位階原則，下位階法規命令(如遴選辦法)不得抵觸上位階法律(教師法)。《教師法》位階高於學校內部規定，任何下位階規範不得違背其規定與精神。
3. 故學校聘任辦法之制定，應在《教師法》所規範範圍內進行，不得逾越。

決議：

經討論，認定「全校教師均有應聘擔任行政職務之義務」並無法源依據，本案不予討論。

(贊成：8 票/反對：0 票)

八、分科討論

1. 請確認 114-1 優質化經費各項活動安排，並請注意經費請購及核銷期程。

●宣導：已宣達。

2. 請鼓勵學生積極參加小論文等競賽並協助指導。

●宣導：已宣達。

3. 校內展科報名時間由 9/22 (一) 開始至 11/07 (五)，請老師鼓勵學生報名參賽，並排定輪序指導學生參加全市科展。(設備組)

●討論：依學生參賽意願，由相關科目教師指導。

4. 請討論第八節開設公民之可能。

●討論：請校方於學期期末進行調查，以了解學生下學期第八節上公民課之意願，並據此作為是否開設課程。(贊成：7 票 / 反對：0 票)

九、共同討論主題臨時動議或其他對學校建議（若無請填無）

●科內事務決議留存	<p>科內事務與專業對話：</p> <p>1.自主學習場場協老師順位依授課節數較少者優先原則排序： 114 學年度下學期輪序：黃瓊慧、呂世昌、徐世琇。</p> <p>2.邀約新手加入校必。</p> <p>3.11/29（六）將辦理高二社會組學生校外實察活動。</p> <p>4.10 月中將於圖書館辦理國家檔案展覽。</p>
●僅告知不須行政回應	<p>1.請衛生組每週固定安排二位工讀生負責社會科專科教室及研究室之清潔工作，並由科召集人協助相關事宜。（贊成：9 票 / 反對：0 票）</p> <p>2.課程連排需求說明：</p> <p>（1）高二下學期地理科「探究與實作：地理與人文社會科學研究」：因課程中電腦操作與實察活動之需。</p> <p>（2）高三下學期地理科「空間資訊科技」：因課程中電腦操作與相關教學活動之需。</p>
●須行政回應	<p>請校方於學期期末（例如選組時），先行調查學生於下學期第八節各科上課需求，由學生自由選課，並依實際情況辦理，例如併班開課。（贊成：10 票 / 反對：0 票）</p>

十、散會